

中华人民共和国

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

编号：650205202209010101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》第八条规定，经审查，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，准予施工。

特此发证。



证书信息通过微信搜索“新疆工程建设云”小程序扫描二维码查询

发证机关

发证日期 2022年09月01日

建设单位	克拉玛依市荣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		
工程名称	乌尔禾云开苑建设项目		
建设地址	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同兴路西侧、凤翔路东侧		
建设规模	13656.54平方米		
合同工期	2022-05-01至2023-12-31	合同价格	3070.0万元

参建单位

勘察单位	新疆土木建材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	项目负责人	曲广周
设计单位	新疆西部同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	项目负责人	庞博
施工单位	新疆中泰荣坤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	项目负责人	王冬元
监理单位	新疆科盟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	总监理工程师	王香君
工程总承包单位		项目经理	

备注

注意事项：

- 一、本证放置施工现场，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。
- 二、未经发证机关许可，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。
- 三、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。
- 四、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，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，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、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，本证自行废止。
- 五、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，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，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。
- 六、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，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；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，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。
- 七、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，将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》的规定予以处罚。

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附件

工程名称： 克尔禾云开苑建设项目

施工许可证编号： 650205202209010101

建设单位： 克拉玛依市荣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

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： 余婉莹

建设地址： 克拉玛依市克尔禾区同兴路西侧、凤翔路东侧

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附件					
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附件					
名称	建筑面积或长度(平方米/米)			层数	
		地上	地下	地上	地下
1#住宅楼		2642.95	447.79	6	1
2#住宅楼		2642.95	447.79	6	1
3#住宅楼		3969.56	672.70	6	1
室外配套		0	0	0	0
门卫室		20	0	1	0
换热站		149.50	0	1	0
4#住宅楼		2510.95	0	6	0
总建筑面积:13504.19 地上建筑面积:11935.91 地下建筑面积:1568.28					
备注：					

1. 本附件随《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》一并核发
2. 本附件随《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》同时使用方可有效